

#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

## 全校集會重要幹部(司儀、司琴、侍旗手)甄選辦法

一、目的：為發揮學生自治精神及特殊專長，並有俾於學校集會之順利進行，特辦理司儀、司琴與侍旗手甄選活動。

二、實施對象：本校高一同學。

三、甄選說明：

	司儀	司琴	侍旗手
錄取名額	至多 6 名	至多 2 名	至多 6 名
甄選標準	1. 無遲到記錄 2. 具臨場應變能力 3. 儀態端正、聲音優美	1. 無遲到記錄 2. 具臨場應變能力 3. 具鋼琴能力證明資料	1. 無遲到記錄 2. 具臨場應變能力 3. 儀態端正
甄選日期	初選：4月8日(一)12:10 決選：5月13日(一)12:10	決選：5月13日(一)12:10	培訓期程與考核時間由本校當屆侍旗手另行通知。
選地點	中正樓B1 演藝教室	音樂教室	學珠樓一樓電梯前
甄選方式	1. 朗讀指定資料 2. 面試	1. 鋼琴能力證明書面資料 2. 現場彈奏	1. 儀態動作 2. 培訓期間的參與態度
甄選評審	1. 本校師長 2. 本校資深司儀	本校師長	本校資深侍旗手
甄選須知	1. 通過初選者須參與司儀培訓，方得參加決選。 2. 通過初選者，可接受相關培訓後擔任侍旗手。	依書面資料甄選(如檢定證書、比賽成績.....)，必要時得以現場彈奏進行決選。	報名後，須先參與侍旗手培訓，再考核相關動作。
繳交資料	報名表	1. 報名表 2. 鋼琴能力證明書面資料	報名表
<b>請於 3 月 15 日(五)放學前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b>			

四、本辦法呈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13 學年度全校集會司儀甄選報名表

班級	座號	姓名

☆請於3月15日(五)16:10前交至訓育組

-----請沿線撕下繳回-----

## 113 學年度全校集會司琴甄選報名表

班級	座號	姓名	鋼琴能力證明簡述(列點即可)

☆本表請於3月15日(五)16:10前連同鋼琴能力證明資料交至訓育組

-----請沿線撕下繳回-----

## 113 學年度全校集會侍旗手甄選報名表

班級	座號	姓名

☆請於3月15日(五)16:10前交至訓育組